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5-055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本次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7）。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